

##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 護理科應屆畢業生專技高考成績優秀學生及帶班導師獎勵辦法

101年12月25日第228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103年4月29日第250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103年10月28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

106年1月17日第281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106年1月19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

- 第一條 為帶動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學生勤勉學習之風氣，鼓勵學生於專技高考護理師考試締造佳績，並促進學生就業發展，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對象：本校護理科學生於其應屆畢業年度參加考選部舉辦專技高考護理師考試，成績全國排名優異者。
- 第三條 獎勵方式及名額：應屆畢業生參加護理師執照考試成績排名全國前十名者，依下列方式頒予獎勵：
- 一、全國第一名者，頒予獎金15萬元及獎狀一只。
  - 二、全國第二名者，頒予獎金6萬元及獎狀一只。
  - 三、全國第三名者，頒予獎金5萬元及獎狀一只。
  - 四、全國第四名者，頒予獎金1萬元及獎狀一只。
  - 五、全國第五名者，頒予獎金8,000元及獎狀一只。
  - 六、全國第六至十名內者，頒予獎金各6,000元及獎狀各一只。
- 第四條 應屆畢業班帶班導師獎勵：
- 應屆畢業班級參加其畢業年度專技高考護理師考試，通過率達全班100%者，頒予該班導師獎牌一式。
- 第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